

中国人民银行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公布中国人民银行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报告由工作情况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附表等八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中国人民银行互联网站（www.pbc.gov.cn）“政务公开专栏”下载。

第一部分：工作情况概述

2017 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九大精神，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办和国办《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2017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工作要求，细化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加强政策解读回应，提

升政务服务水平，充分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进一步提升了中央银行公信力和透明度，为高效履职提供了重要保障。

一是加大“五公开”力度。按照政务全过程公开要求，积极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以人民银行网站为政府信息公开主要渠道，及时发布人民银行重要工作动态、重大政策措施、金融统计数据、金融运行情况、重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国际金融交流及合作信息、贵金属纪念币及普通纪念币发行进度等。借助国内外主流媒体及新媒体的网络传播力和影响力，针对重要金融政策及重要金融事件通过多种方式与公众进行有效互动及交流，扩大公众参与。利用“金融知识普及月”、“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金融知识进校园”等专项活动大力开展线下公开，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公开的渠道。

二是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周小川行长在党的十九大金融代表团媒体开放日、“两会”金融改革与发展记者会、金砖国家领导人第九次会晤、G30国际银行业研讨会等活动中回答记者提问，在党的十九大报告辅导读本上发表《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署名文章，多角度、多渠道就金融发展与稳定、货币政策、人民币汇率、宏观审慎政策框架等重大问题发表观点，在国内外舆论界和其他社会各界引起极大反响并广受好评。其他行领导也利用各种场合加强与媒体和社会公众的沟通交流，为中央银行政策的推广实施营造

良好的舆论氛围，进一步稳定市场预期、增强发展信心。

三是加强政务公开能力建设。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方案》》，印发《人民银行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方案》，明确任务，落实责任，推动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提高金融服务质量、效率和透明度。做好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工作，实现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报送工作的信息化。优化人民银行网站“政务公开专栏”栏目，及时更新栏目内容，制定并发布《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中国人民银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根据《行政许可标准化指引（2016版）》，对行政审批事项服务指南进行了逐一补充修正。上线人民银行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办理系统，实现12项行政审批事项的网上预申请功能。举办全系统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业务培训班，组织总行各司局和分支机构开展专题座谈，交流工作，进一步提升分支机构做好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能力。

四是强化保障措施。加强对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调整人民银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明确两名行领导分管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各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职责分工。定期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研究部署推进相关工作。加强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和监督检查。

第二部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一）机构与职责信息

中国人民银行机构简介、机构领导、机构职责、机构设置等信息。

（二）法规政策信息

与中国人民银行履职有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重要规范性文件等信息。

（三）行政执法信息

中国人民银行行政审批目录、行政审批指南、行政审批结果、行政处罚结果、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等信息。

（四）统计与报告信息

中国人民银行文告、中国人民银行年报、中国金融年鉴、统计数据、货币政策执行报告、金融市场发展报告、金融稳定报告、金融服务类报告等信息。

（五）履职业务信息

货币政策、金融市场、金融稳定、调查统计、银行会计、支付体系、金融科技、货币金银、经理国库、国际交往、金融研究、征信管理、反洗钱、金融消费权益保护等信息。

（六）政务公开工作信息

中国人民银行政务公开工作机构、政务公开规定、政务公开动态等信息。

（七）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八）互联网+政务服务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动态信息。

（九）其他有关信息

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人员招录、建议提案办理结果等信息。

二、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

（一）互联网站（www.pbc.gov.cn）

中国人民银行将互联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主平台。按照管理权限和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将需要社会公众周知的、与社会公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金融政策法规及金融业务信息在生成后及时在网站上公开。2017年，共发布新闻稿267篇；发布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业务公告等46件；公示行政许可信息225条，行政处罚结果信息1条；公开主办的全国人大代表建议和全国政协委员提案复文115件；主动公开全系统2017年度预算和2016年度决算，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已全部细化到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各司局发布各类业务信息2205条。公布《中国人民银行2016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全面公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相关行政复议和诉讼、信息公开收费等情况。互联网站公开的信息具有浏览、检索、下载、打印等功能。

（二）新闻发布

不断完善例行新闻发布制度，通过网站发布、新闻发布会、吹风会、接受采访、答记者问、公开出版物等方式，主动做好新闻发布，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加强与公众沟通，有效引导和稳定市场预期，推进金融政策公开透明。据不完全统计，2017年出席国务院新闻办新闻发布会、“两会”金融改革与发展记者会、十九大金融代表团媒体开放日3次，召开各类新闻发布会（含吹风会）7场，重大决策配发答记者问11次。行领导接受记者采访10次，发表署名文章14篇。

（三）政务微博

中国人民银行主动适应网络和新媒体快速发展的新形势，积极探索利用政务微博拓宽政民沟通的渠道。2017年，中国人民银行政务微博——“央行微播”平台共编发微博356条，吸引了超过535万网民群众的关注，内容涉及金融法律法规、货币政策、金融市场、金融统计、支付结算、反假人民币、货币发行、征信管理、互联网金融等重要业务信息。首次利用微博对周小川行长在陆家嘴论坛的主旨演讲进行了直播，获得了网民群众的好评。

（四）其他形式

中国人民银行根据公开信息的内容和特点，还通过下列载体或方式及时公开有关政府信息：（1）《中国人民银行文告》；（2）《中国人民银行年报》、《中国金融年鉴》等公开出版物；（3）报刊、广播、电视、网络等各类新闻媒体；（4）专题宣传板报、宣传手册；（5）其他便于社会公众获取信息

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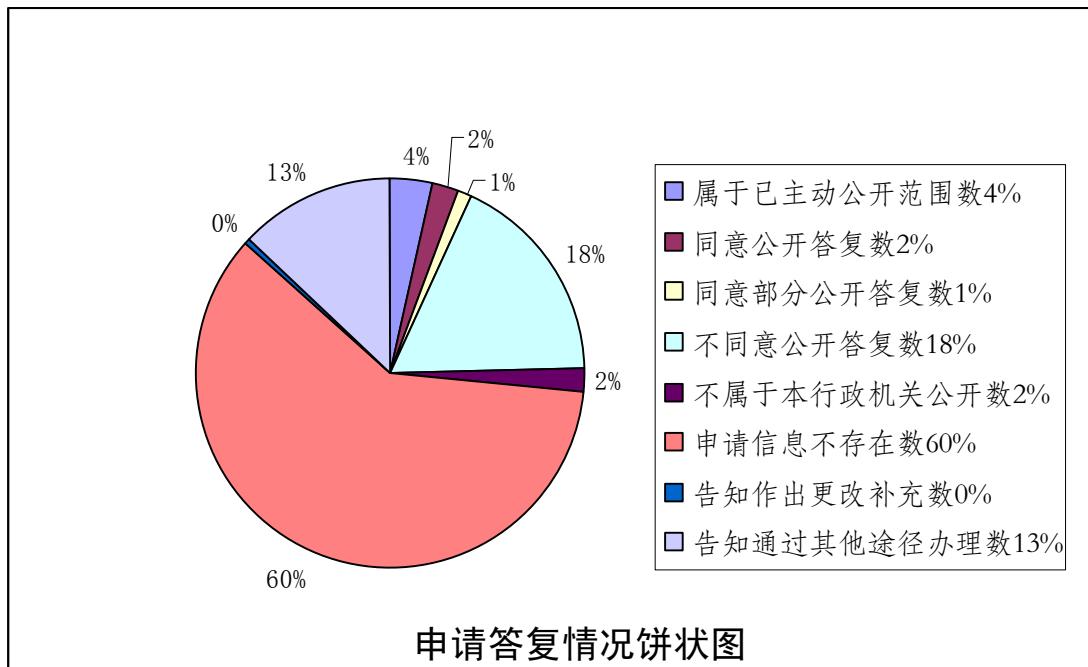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申请情况

2017年，中国人民银行总行依法受理公民和法人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252件。申请内容主要涉及大宗商品交易所与商业银行的支付清算方式类别、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经济金融数据、第三方支付、反假人民币、纪念币发行、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相关信息。

二、申请办理情况

对公民和法人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国人民银行均按《条例》规定，依法受理并及时答复；依法需征求第三方意见的信息，充分征求相关单位的意见。对于受理的1252件依申请公开，全部依法及时答复，其中“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的46件；“同意公开”的28件；“同意部分公开”的14件；“不同意公开”的222件（“涉及国家秘密”的3件；“涉及商业秘密”的1件；“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的218件）；“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的23件；“申请信息不存在”的751件；“告知作出更改补充”的6件；“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的162件（见申请答复情况饼状图）。



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中国人民银行依法建立了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审查程序。经审查，对于公民、法人申请公开的不属于政府信息范畴的信息，依法不予公开；对属于政府信息范畴，但是涉及国家秘密以及公开后可能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信息不予公开；对属于政府信息范畴，但是涉及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且不符合法定公开条件的信息，不予公开；对不属于中国人民银行职责范围内的信息，告知申请人向有权部门进行申请或咨询。

第四部分：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7年，中国人民银行受理因依申请公开提出的行政复

议 7 起，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 7 件，被依法纠错 0 件，其他情形 0 件；发生与信息公开相关的行政诉讼 1 起，其中，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1 件，被依法纠错 0 件，其他情形 0 件。

第五部分：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减免情况

2017 年，中国人民银行未就提供政府信息向申请人收取相关费用。

第六部分：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

2017 年以来，中国人民银行在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方面取得了较为明显的工作成效，但在落实“五公开”工作要求、健全政策解读回应工作机制、政务公开平台及队伍建设等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需要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中国人民银行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面推进“五公开”，进一步拓展政务公开的广度和深度，着力打造法治央行、创新央行、廉洁央行和服务型央行。

一是以提高中央银行公信力和透明度、助推人民银行有

效履职为目标，进一步落实“五公开”工作要求，稳步推进权力清单、责任清单、负面清单公开，实现公开内容覆盖人民银行权力运行全流程、政务服务全过程，不断提高主动公开意识和实效。

二是不断健全政策发布、解读、回应工作机制。对于涉及面广、社会关注度高、专业性强的重大金融措施和金融领域重要事件，及时通过中国人民银行互联网站、微博、主流媒体及新媒体等平台，以及新闻发布、政策吹风、答记者问、答网友问、接受访谈、专家解读等形式，进行深入浅出的解读，合理引导社会舆论和公众预期，为人民银行履职创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三是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和制度机制建设。充分发挥中国人民银行网站和分支机构子网站第一平台作用，完善搜索查询与互动反馈功能、优化栏目设置，确保及时更新。强化与新闻网站、商业网站、各级政府网站的联动，继续挖掘新媒体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潜力，不断开拓线下信息公开渠道，增强信息传播效果，增进与公众的互动交流。有序开展中国人民银行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制度的修订工作，为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提供更加有力的制度依据。

四是着力提升政务公开队伍专业化理论化水平。针对《条例》、《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及其实施细则及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加强对全系统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及时总结依申请公开工作

的经验做法，以案例形式加深分支机构对政务依申请公开工作的认识和把握，规范办理程序，严格审核把关，坚持做到依法合规办理依申请公开。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交流和信息共享，不断加强对人民银行政务公开工作力量的整合，强化协调配合，发挥工作合力。

第七部分：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第八部分：附 表

附表 1：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表

附表 2：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统计表

附表 3：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统计表

附表 1

依申请公开情况统计表

| 指标 | 单位 | 数量 |
|----------------------------|----|------|
| 申请总数 | 件 | 1252 |
| 其中： | | |
| 1. 当面申请数 | 件 | 6 |
| 2. 传真申请数 | 件 | 10 |
| 3. 电子邮件申请数 | 件 | 1045 |
| 4. 信函申请数 | 件 | 191 |
| 5. 其他形式申请数 | 件 | 0 |
|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 件 | 1252 |
| 其中： | | |
| 1. 已主动公开数 | 件 | 46 |
|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28 |
|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件 | 14 |
|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总数 | 件 | 222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数 | 件 | 3 |
| 涉及商业秘密数 | 件 | 1 |
| 涉及个人隐私数 | 件 | 0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 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数 | 件 | 0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数 | 件 | 218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数 | 件 | 0 |
|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件 | 23 |
|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件 | 751 |
|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件 | 6 |
|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件 | 162 |

附表 2

行政复议和诉讼情况统计表

| 指标 | 单位 | 数量 |
|---------------------------|----|----|
| 行政复议数 | 件 | 7 |
| 其中：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 | 件 | 7 |
| 被依法纠错 | 件 | 0 |
| 其他情形 | 件 | 0 |
| 行政诉讼数 | 件 | 1 |
| 其中：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 或驳回原告诉讼请求 | 件 | 1 |
| 被依法纠错 | 件 | 0 |
| 其他情形 | 件 | 0 |

附表 3

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情况统计表

| 指标 | 单位 | 数量 |
|---------------|----|----|
| 收取费用总数 | 元 | 0 |
| 其中： 1. 检索费 | 元 | 0 |
| 2. 邮寄费 | 元 | 0 |
| 3. 复制费（光盘） | 元 | 0 |
| 4. 其他收费 | 元 | 0 |
| 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专项经费 | 万元 | 0 |
| 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的实际支出 | 万元 | 0 |
| 与诉讼有关的总费用 | 万元 | 0 |